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封面)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

项目单位：东方市旅文局

主管部门：中共东方市委宣传部

评价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报送时间：2023年3月27日



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东方市旅文局	主管部门		中共东方市委宣传部		
项目负责人	符会春	联系电话		13307550909		
地址				邮编	572600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投资额 (万元)	1115.86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1115.86	实际使用 情况(万 元)	1111.46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 财政		
省财政预算		省财政预算		省财政预 算		
市县财政预算	1115.86	市县财政预算	1115.86	市县财政 预算	1111.46	
地方债券资金		地方债券资金		地方债券 资金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6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9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3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6
				社会效益	8	6
				环境效益	8	6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总分	100		100		100	93

评价等次

优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签字
桂宁玮	副局长	市旅文局	
杨小瑶	报账员	市旅文局	
庄嫻	报账员	市旅文局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3 月 27 日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东方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为东方市政府组成部门，行政编制 14 人，在编在岗人员 14 人，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局内设 16 个职能股室(办公室、意识形态和理论宣传教育室、新闻发布室、新闻出版印刷管理室、文化艺术和电影管理室、社会宣传和国防教育室、互联网信息管理室、精神文明建设室、公共文化室、政策法规室、发展规划室、安监与广电管理室、全域旅游室、艺术与活动推广室、文物管理室、体育管理室)；下辖 5 个直属事业单位(市广播电视台、市文化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市图书馆、市体育服务中心、市博物馆(文物管理所)。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工作规范性文件，落实推进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改革，研究提出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指导全市旅游、文化资源调查与利用保护工作。统筹规划全市旅游业发展和文化广电体育事业、文化广电体育产业。组织推进国际旅游消费中

心建设。负责促进旅游产业和文化广电体育产业的对外合作及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全市重点旅游、文化、广电、体育公共设施建设。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或调整情况

1. 项目绩效目标：建设东方市文化广场。
2. 绩效指标：按照工作计划，2022 年度完成整体文化广场建设工作。

（三）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为一次性项目，项目资金用途为文化广场建设。项目资金涉及范围如下：建设综合馆、歌舞剧院、人防地下室。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包括各级预算安排资金、地方政府债券等）

市财政局下拨资金 1115.8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无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使用 1111.46 万元，资金使用率 99.61%。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市有关规定执行，做到独立科目核算，专款专用，采取单位报账制度，账务由市会计管理中心第二会计站统一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本项目由东方市旅文局负责实施，主要用于建设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资金无调整。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管理按照东方市项目资金申报与使用管理有关规定，对项目实施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市文体局负责专项资金项目的具体实施，实行项目负责人责任制，项目负责人根据通过的项目计划和实施方案，具体组织项目实施。局领导班子按照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付款等环节进行管理和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2022年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预算1115.86万元，用于文化广场建设，实际支出为1111.46万元。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本项目严格按照年初预算严格控制项目具体支出，在有限的资金使用过程中，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开展同时没有浪费没必要的开支。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该项资金为财政拨款资金，项目进度按实际工作情况及时向市财政申请转拨，与计划一致。

(2) 项目完成质量。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实施，项目资金使用率达 99.61%，完成质量优。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丰富了群众的业余文化休闲娱乐生活，项目的预期目标得到了优秀完成。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一) 本项目的建设是对国家、海南省政府关于文化发展规划的积极响应，是东方市政府落实文化事业发展的需要；是完善东方市基础设施，树立城市形象、提高城市品位，加快推进新型城市化发展。是应广大市民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求，同时也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是有效拉动东方市文化娱乐、旅游休闲、建筑、材料等相关产业的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和潜在经济效益。

(二)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 年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已完成。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项目评价指标表，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对各项指标进行综合打分；经评价，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资金综

合得分为 93 分，绩效级别自评为优秀，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建筑面积	85700 m ²	85700 m ²	85000 m ²	84500 m ²	84000 m ²
成效指标	满足我市城区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40000 人	40000-35000	35000-30000	30000-25000	25000-20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95%	95%-90%	90%-85%	85%-80%

